

证劵代码:000788 证劵简称:西南合成 公告编号:2010-52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集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0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 2010 年 12 月 26 日 15:00-12 月 27 日 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为 2010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二)股权登记日:2010 年 12 月 22 日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 9 号财富大厦 B 座 18 楼未名湖会议室。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tp.cninfo.com.cn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投票规则:投票表决时,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互联网投票系统或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三、出席会议对象  
 1、凡 2010 年 12 月 22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5、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二)的议案;

议案 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①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② 发行方式  
 ③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④ 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⑤ 目标资产及资产交易价格  
 ⑥ 溢价基本情况  
 ⑦ 发行数量  
 ⑧ 锁定期安排  
 ⑨ 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⑩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⑪ 有关损益安排  
 ⑫ 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议案 4、关于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的议案;  
 议案 5、关于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议案 6、关于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议案;  
 议案 7、关于同意北大国际医院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议案 8、关于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所涉及有关事项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 2010-41 号、2010-44 号公告;其议案涉及的需经教育部批复及备案文件均已取得。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式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提供的书面材料除以上内容外还应包括股权登记日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说明、联系电话、地址、邮编、邮政编码,并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二)登记时间:2010 年 12 月 23 日至 12 月 24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00-5:0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熊郁柳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 9 号财富大厦 B 座 19 楼  
 邮政编码:401121  
 电 话:023-67525366  
 传 真:023-67525300

四、公司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  
 深交所挂牌投票代码 360788  
 深交所投票简称 合成投票  
 2、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3、申报价格:  
 如果股东想一次性表决所有议案,则在“委托价格”项下申报 100 元,表决方法如下表所示:

一次性价表决所有议案	决议议案	申报价格
议案 1-议案 8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10000 元

如果股东想依次表决所有议案,在“委托价格”项下 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1.00 元
2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二)的议案	2.00 元
3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00 元
4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01 元
5	发行方式	3.02 元
6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3.03 元
7	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3.04 元
8	目标资产及资产交易价格	3.05 元
9	溢价基本情况	3.06 元
10	发行数量	3.07 元
11	锁定期安排	3.08 元
12	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3.09 元
13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3.10 元
14	有关损益安排	3.11 元
15	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3.12 元

五、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指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向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2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二)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01	①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02	② 发行方式				
3.03	③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3.04	④ 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3.05	⑤ 目标资产及资产交易价格				
3.06	⑥ 溢价基本情况				
3.07	⑦ 发行数量				
3.08	⑧ 锁定期安排				
3.09	⑨ 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3.10	⑩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3.11	⑪ 有关损益安排				
3.12	⑫ 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注:委托人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的格中填写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二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证券账户号: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劵代码:000536 证劵简称:闽东电机 公告编号:2010-048  
**闽东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完成设立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0年7月22日,闽东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或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由于国际各大 TFT 面板商在与公司进行委托代工时,要求与境外公司签订协议,目前公司在接受委托代工时均通过中外联管(闽东)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委托,导致公司关联交易虚增。为方便公司与客户之间承接业务,同时又能避免关联关系,公司拟通过合适的方式在境外收购或设立全资子公司,投资金额不超过 10 万美元,并授权总经理负责具体办理收购或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相关事宜。

公司于近期在马来西亚纳閩公司注册登记机构完成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设立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000030.200030	股票简称: *ST 盛润 A、*ST 盛润 B	公告编号: 2010-062
---------------------	-------------------------	----------------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作出的(2010)深中法七重整字第 5-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本公司的重整计划,终止本公司重整程序。公告编号:2010-058 号  
 关于本公司重整一案,现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经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意,盛润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分别委托拍卖公司对盛润公司名下部分资产进行了公开拍卖处置。自 2010 年 12 月 22 日接到管理人关于本公司名下部分资产拍卖结果的告知,现将拍卖结果公告如下:  
 一、拟拍卖公司住宅楼 1 楼 2-202 房  
 2010 年 12 月 3 日,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举行了总第 806 场拍卖会,对拟拍卖公司住宅楼 1 楼 2-202 房进行公开拍卖。拍卖成交价格: 拟拍卖公司住宅楼 1 楼起拍价为人民币 3,434,253.20 元,成交价为人民币 7,800,000.00 元,买受人为罗卓猛;拟拍卖公司住宅楼 2-202 房起拍价为人民币 441,638.40 元,成交价为人民币 740,000 元,买受人为深圳市瀚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惠州市惠阳淡水水湖工业用地 惠阳阳用 08 字第 1321001111 号  
 2010 年 12 月 9 日,广东保利集团有限公司举行了专场拍卖会,对惠阳淡水土地进行公开拍卖。该土地起拍价为人民币 3,080,000.00 元,成交价为人民币 11,400,000.00 元,买受人为广州市宗源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0725	股票简称:京东方 A	公告编号:2010-061
-------------	------------	---------------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和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共同主办的驻京中外知名企业内蒙古投资洽谈会在呼和浩特市举行,此次活动是落实京蒙两区市 经济社会发展区域合作框架协议的重大举措。  
 为积极响应北京市加大支持西部开发力度,促进在京企业支持西部产业,形成以北京为核心的华北区域经济带,重点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政策号召,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鄂尔多斯市政府”)经过友好协商,就合作建设鄂尔多斯鄂尔多斯科技园(以下简称“科技园”)签署了《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与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京东方鄂尔多斯科技园战略合作备忘录》(以下简称“备忘录”)。

公司作为光电产业(包括平板显示、新能源、节能环保等)为投资项目,科技园建设成为本公司重要生产基地,备忘录签署双方同意为双方战略合作意向达成一致,具体投资项目将在本公司经过科学论证、调研后另行签署投资协议确定。截至目前,该地区的投资环境是否

股票代码:000725	股票简称:京东方 A	公告编号:2010-061
-------------	------------	---------------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适合公司入驻,以及具体的投资项目尚未确定。  
 鄂尔多斯市政府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煤炭资源管理的意见》(内政发〔2009〕50 号)文件精神,在鄂尔多斯市辖区内配置相应的煤炭资源(矿权)证,该资源归本公司所有,由本公司负责使用。同时,本公司在科技园区内配置的项目将可享受西部大开发和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的各项优惠政策。  
 3、鄂尔多斯市煤炭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44%的股权,起拍价为 1,490,449.77 元,无人竞价,最终流拍,管理人将于近期进行再次拍卖;  
 4、深圳市莱英达开发有限公司等 26 户的股权包,拍价为人民币 10,000.00 元,成交价为人民币 540,000.00 元,买受人为王福臣。  
 综上,现阶段管理人对盛润公司部分资产拍卖处置所得共计人民币 42,740,000.00 元,预计将于 2010 年 12 月 25 日前回款至管理人账户。  
 其余资产也将于近期处置完毕,全部资产处置完毕后,在新的资产注入前,本公司名下将不再有任何资产和相关权益。  
 本公司将根据重整计划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23 日

股票代码:000725	股票简称:京东方 A	公告编号:2010-061
-------------	------------	---------------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适合公司入驻,以及具体的投资项目尚未确定。  
 鄂尔多斯市政府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煤炭资源管理的意见》(内政发〔2009〕50 号)文件精神,在鄂尔多斯市辖区内配置相应的煤炭资源(矿权)证,该资源归本公司所有,由本公司负责使用。同时,本公司在科技园区内配置的项目将可享受西部大开发和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的各项优惠政策。  
 3、鄂尔多斯市煤炭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44%的股权,起拍价为 1,490,449.77 元,无人竞价,最终流拍,管理人将于近期进行再次拍卖;  
 4、深圳市莱英达开发有限公司等 26 户的股权包,拍价为人民币 10,000.00 元,成交价为人民币 540,000.00 元,买受人为王福臣。  
 综上,现阶段管理人对盛润公司部分资产拍卖处置所得共计人民币 42,740,000.00 元,预计将于 2010 年 12 月 25 日前回款至管理人账户。  
 其余资产也将于近期处置完毕,全部资产处置完毕后,在新的资产注入前,本公司名下将不再有任何资产和相关权益。  
 本公司将根据重整计划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23 日

股票代码:000725	股票简称:京东方 A	公告编号:2010-061
-------------	------------	---------------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适合公司入驻,以及具体的投资项目尚未确定。  
 鄂尔多斯市政府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煤炭资源管理的意见》(内政发〔2009〕50 号)文件精神,在鄂尔多斯市辖区内配置相应的煤炭资源(矿权)证,该资源归本公司所有,由本公司负责使用。同时,本公司在科技园区内配置的项目将可享受西部大开发和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的各项优惠政策。  
 3、鄂尔多斯市煤炭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44%的股权,起拍价为 1,490,449.77 元,无人竞价,最终流拍,管理人将于近期进行再次拍卖;  
 4、深圳市莱英达开发有限公司等 26 户的股权包,拍价为人民币 10,000.00 元,成交价为人民币 540,000.00 元,买受人为王福臣。  
 综上,现阶段管理人对盛润公司部分资产拍卖处置所得共计人民币 42,740,000.00 元,预计将于 2010 年 12 月 25 日前回款至管理人账户。  
 其余资产也将于近期处置完毕,全部资产处置完毕后,在新的资产注入前,本公司名下将不再有任何资产和相关权益。  
 本公司将根据重整计划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23 日

股票代码:000725	股票简称:京东方 A	公告编号:2010-061
-------------	------------	---------------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适合公司入驻,以及具体的投资项目尚未确定。  
 鄂尔多斯市政府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煤炭资源管理的意见》(内政发〔2009〕50 号)文件精神,在鄂尔多斯市辖区内配置相应的煤炭资源(矿权)证,该资源归本公司所有,由本公司负责使用。同时,本公司在科技园区内配置的项目将可享受西部大开发和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的各项优惠政策。  
 3、鄂尔多斯市煤炭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44%的股权,起拍价为 1,490,449.77 元,无人竞价,最终流拍,管理人将于近期进行再次拍卖;  
 4、深圳市莱英达开发有限公司等 26 户的股权包,拍价为人民币 10,000.00 元,成交价为人民币 540,000.00 元,买受人为王福臣。  
 综上,现阶段管理人对盛润公司部分资产拍卖处置所得共计人民币 42,740,000.00 元,预计将于 2010 年 12 月 25 日前回款至管理人账户。  
 其余资产也将于近期处置完毕,全部资产处置完毕后,在新的资产注入前,本公司名下将不再有任何资产和相关权益。  
 本公司将根据重整计划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23 日

股票代码:000752 股票简称:西藏发展 公告编号:2010-030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公告**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与成都楠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楠府科技”)签定《股权转让意向书》,公司向乙方出售公司持有的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95% 股权及西藏红花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95% 股权,本次出售股权实施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上述两家公司的股权。经双方协商,本协议项下的股权转让价款初步确定为 2322 万元,最终交易价格将以上述资产经审计后的净资产值作为股权转让价格确定的基准,本次出售股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出售股权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目标资产的基本情况  
 股权转让方:成都楠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地址:成都市武侯区科华南路 10 号 4 栋 2 楼 2 号  
 公司登记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古义军  
 营业注册号:511017000274004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产品研发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该公司主要经营高新技术产品研发等业务领域。实际控制人为古义军。  
 成都楠府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间无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况  
 1)本次交易的标的之一为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95%的股权,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地址:拉萨市达孜县乡镇企业局  
 公司登记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徐凯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硬件的开发与销售等。  
 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95%的股权,本次交易后公司不再持有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股权。

2)本次交易的标的之二为西藏红花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95%的股权,西藏红花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西藏红花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地址:拉萨市色拉路 36 号  
 公司登记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洪  
 经营范围:藏花的开发、加工、销售等。  
 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95%的股权,本次交易后公司不再持有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股权。

二、标的资产财务情况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总资产 979 万元、净资产 979 万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2.5 万元,西藏红花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 1387 万元、负债 44 万元、净资产 1343 万元、营业收入 53 万元、净利润-29 万元。  
 3、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4、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已承诺放弃对上述股权的优先受让权。  
 5、本公司不存在为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西藏红花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上述公司理财,以及上述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四、交易标的的主要内  
 1、根据公司与乙方签定的《股权转让意向书》,公司向乙方出售公司持有的西藏银河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95%股权及西藏红花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95%股权。经双方协商,本协议项下的股权转让价款初步确定为:人民币 2322 万元,最终交易价格将以上述资产经审计后的净资产值作为股权转让价格确定的基准,双方将在审计工作结束后,协商最终交易价格,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协议生效条件为:本意向签订后,乙方可以开展必要的尽职调查和商务协商,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最终须经双方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股权转让才能生效。  
 2、交易定价依据:本次股权转让以上述资产经审计后的净资产值作为股权转让价格确定的基准。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及交易后不涉及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权债务重组情况。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不产生重大影响,交易后公司将获得一定的现金流入。  
 七、备查文件  
 1、股权转让意向协议。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22 日  
 董事长:李强  
 公告编号:2010-029

证劵代码:000752 证劵简称:西藏发展 公告编号:2010-029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意向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拟议为公司投资意向,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本次投资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3.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00 万元,乙方所占甲方股份比例约为 40%,具体金额和股份比例以本轮增发扩股方案确定后为准。  
 2. 本次投资尚需经西藏银河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三、该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 甲方(高原之宝)本次增发发行股份方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1.5 元,乙方(本公司)有意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以现金的方式投资认购甲方的股份。在完成上述增发扩股后,甲方的注册资本为约人民币 100